

证券代码：871013

证券简称：心海导航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北京心海导航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一) 拟申请终止挂牌的原因

为适应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及配合公司自身的业务发展要求，同时考虑到心理行业对个体的隐私保护等特殊因素，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集中精力实现计划目标。经慎重考虑，拟主动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二) 终止挂牌后的发展战略

终止挂牌后，公司保持现有业务不变情况下，重点在预防自杀和心理危机干预业务方面进行拓展，发挥心理专业优势、履行社会责任。

(三) 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对异议股东保护的措施

为保护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的权益保护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伟承诺在公司终止挂牌后由其满足条件的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进行回购。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 三、 股票停复牌安排

公司将申请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如终止挂牌决议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申请股票自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复牌。

## 四、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情形。

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 五、 备查文件

《北京心海导航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心海导航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1日